

三、另查信義計劃區原名即為松山二期重劃區，其所有新闢道路均在松山地區並與「松德路」、「松山路」、「松隆路」鄰近，其集中同一地區均冠以「松」字命名係採取「地方慣用」名稱命名（參照台北市道路名牌暨門牌編釘辦法第四條第一款）似更便利市民尋找地址。因前松德路命名時部份居民要求命名為「信義路五段」曾先後發生抗爭，經先後三次辦理協調會，歷時一年始平息，當時協調會時曾允將信義計劃區內新闢重要道路冠以「松」字命名。以示「松德路」為信義計劃之一部份。如今再予變更命名恐將引起「松德路」居民及各里長之反彈，且道路命名後如須變更勢須使當地居民及業者所有權狀、營業證照、戶籍簿證及水電、稅籍等資料均須重為變更登記或改註。其予當地居民及業者帶來不便與麻煩，亦將引起強烈不滿，故道路命名如無重大瑕疵仍以不變動為宜。並可避免其他地區有類似之要求。且命名之初。因未習慣找尋難免有不便之處。久後則較習慣慣易找。

四、另關於「另請綠化世貿中心週遭環境」部份業經本府警察局函移工務局辦理。

三、質詢日期：七十九年七月三日

質詢議員：潘維剛議員

質詢對象：教育局 民政局

題 目：為台北市教育局興建兒童育樂中心工程，將台灣史前最重要的先民生活遺址圓山貝塚破壞殆盡，特向市府提出緊急嚴厲質詢！
明：一、圓山貝塚是國內外專家學者一致評定應予珍惜維

護的台灣先民文化遺產，並經內政部正式列為國家一級古蹟，市政當局職責所在，本應盡心盡力妥善維護，使此獨一無二的「圓山文化」遺址永遠保存以供後世研究懷念；何況，本會三年前即曾一再促請市府注意，並且要求在施工過程中一旦發現古物應該立即停工。

三、今據報載，兒童育樂中心工程現正興建「昨日世界」部份，恰為圓山貝塚最主要及最有價值部份，在根本無人關心且根本現場無人監督之情形下，怪手堆土機來回挖掘，肆意蹂躪，數千年先民遺留之文化古蹟慘遭摧毀，建設「昨日世界」遊樂措施，卻摧殘了更珍貴的「前日世界」與「古早世界」，實屬極端反文化、反教育的強烈諷刺！民政局、教育局誠不知所司何事？！

三、依照文化資產保存法第八條規定：「各級地方政府依中央主管機關之授權，負責執行各該地區內文化資產之保存及保管工作」；同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規定：「古蹟由內政部審查指定之」。查圓山貝塚既經內政部指定為「國家第一級古蹟」在案，而市政府又為台北市文化資產保護管理之執行單位，坐視並縱使營造包商任意摧毀「國家第一級古蹟」，實屬違法、失職之文化罪人。

四、本席鄭重要求市府速飭營建工程單位立即停止圓山貝塚之破壞工程，並組成專家小組實地勘驗古蹟破壞情形，及研訂實際可行之施工辦法，確本「施工而不破壞古蹟」之原則，再行恢復施工，

以維古蹟完整。執行情形並且速予本席答覆以明

責任！

答覆單位：教育局

答：一、經查市立兒童育樂中心擴建工程之規劃，係配合現有地形，利用動物園原有道路為參觀步道，並就原有動物檻舍位置拆除改建展示館及有關設施，並無大幅破壞原有古蹟景觀之情事。關於圓山貝塚，該中心在規劃設計時，本府教育局已責成其以迴避且加以圍籬保護，施工期間並聘請國立台灣大學人類考古學系主任黃士強教授為顧問，工程進行中隨時指導處理。

二、由內政部劃定之三處貝塚位於陡坡樹樑內，不但地點隱密且該陡坡上，兒童育樂中心並無規劃任何設施，有關報載刊登怪手施工地點，實非核定之古蹟位置。又「昨日世界」工程於本(七月)即將完工，大部份建物均已興建完成，承包商正辦理清理環境，回填植栽等美化工作。

三、另兒童育樂中心已於「昨日世界」內預留一間展示館，將委託專家學者規劃製作以教育活動方式介紹有關圓山文化，先民生活情形及陳列展示已出土之貝殼、陶、石器、獸骨等以供市民參觀及學術研究。

四、本府教育局與民政局對文化資產保護不遺餘力，配合良好，謹此敍明。

四、質詢日期：79年7月3日

質詢議員：潘維剛

質詢對象：工務局養護工程處

題目：為大直橋北端地下人行道新建工程，嚴重影響當地居民權益，打擊政府威信，特提出緊急書

說明：面質詢。

明：一大直橋北端地下人行道新建工程於民國77年8月

29日開工，預定於78.4.30竣工，然不知何故，又

延至79.2.月完工，距今又歷五月餘，完工日期遙

遙無期，以致造成當地居民頗多不便：

- 1.嚴重影響交通安全，因路面不平而鋪設於地面的鐵板兩端翹起易導致路面車輛肇事，並產生大量噪音，妨礙安寧。
- 2.因工程停滯，使地勢低窪部分，易生積水，致使蚊蚋叢生嚴重影響環境衛生。
- 3.因係施工長期使用圍籬佔用道路面積，妨礙行人通行又有碍觀瞻。

答覆單位：養工處

答：一、所詢大直橋北端北安路人行地下道新建工程，係本府工務局養工處辦理，於77.8.29開工，因地下管線繁多，既有排水箱涵破裂及地質、天候……等諸多因素影響，施工極為困難，經該處多方排除障礙及協調各管線單位配合下，目前除東南側出入口及約長25公尺支走道尚因電信中樞電纜影響無法施築外，其餘皆已完成，進度86%

電信局業同意於79.7.31前遷妥，即可復工，預計於79.9.30前全部完工開放。

二、有關施工路面舖設鋼鋅，該處已督飭承商重新整舖，地勢低窪不平部份亦予整舖平穩，安全圍籬並依實地施工需要調整儘量縮小，以維人車通行及市容觀瞻。